

证券代码：832489

证券简称：颐普生态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 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范贤君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亏损及应对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决议》

西安颐普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